

2023 年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公开

2023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3 年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洛阳市委办公室 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老城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洛办文〔2019〕12号），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为老城区政府组成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事务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会同有关部门制定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

5.按照上级要求协调落实移交我区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及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遗属）、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相关待遇。

6.组织实施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7.组织实施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组织实施。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负责退役军人法律法规宣传工作。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夯实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工作基础,提升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水平。

1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包括:办公室、综合股的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505.60 万元，支出总计 1505.6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766.36 万元，增长 103.67%。主要原因：一是将上级文件经费纳入到本年预算中；二是优抚对象的优抚政策有所调整及优抚经费增加，造成收入预算增加；支出增加 766.36 万元，增长 103.67%；三是我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比去年有所上涨，四是人员变动等因素造成支出预算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1505.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17.9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87.62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505.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98 万元，占 8.37%；项目支出 1379.62 万元，占 91.6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505.60 万元（含上年结转）。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766.36 万元，增长 103.67%，主要原因：一是将上级

文件经费纳入到本年预算中；二是我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比去年有所上涨；三是优抚对象的优抚政策有所调整及优抚经费增加；四是人员变动等因素造成基本收支预算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5.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98 万元，占 8.37%；项目支出 1379.62 万元，占 91.6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25.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8.75 万元，占 94.26%；公用经费支出 7.23 万元，占 5.7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以及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其中：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二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7.23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0.46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因素造成机构运转经费预算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

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1379.62万元,共17个项目。根据工作需要，选定2023年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1个项目作为部门重点绩效目标项目。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单位将对这些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大阳电动四轮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

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转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3年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表

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17.98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317.98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473.2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3.35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0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17.98	本年支出合计	1505.60
上年结转结余	187.62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505.60	支出总计	1505.60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 他收 入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合计	1505.60	1317.98	1317.98	1317.98								187.62	187.62				
042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 人事务局	1505.60	1317.98	1317.98	1317.98								187.62	187.62				
042001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 人事务局	1505.60	1317.98	1317.98	1317.98								187.62	187.62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 运转 类	特定目标 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 支出						
				合计	1505.60	125.98	118.75		7.23		1379.62		1379.62
			042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5.60	125.98	118.75		7.23		1379.62		1379.6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5	9.35	9.35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181.00						181.00		181.0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851.02						851.02		851.02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166.62						166.62		166.62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2.15						82.15		82.15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0.83						40.83		40.83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30.00						30.00		30.00
208	28	01		行政运行	97.25	97.25	90.02		7.23				
208	2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15.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5	10.35	10.35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00						5.00		5.00
210	14	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8.00						8.00		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03	9.03	9.03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317.98	一、本年支出	1317.98	1317.98	1317.9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7.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317.98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87.62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7.6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60	1285.60	1285.6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35	23.35	23.3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03	9.03	9.0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187.62	187.62	187.62		
收入合计	1505.60	支出合计	1505.60	1505.60	1505.60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505.60	125.98	118.75		7.23		1379.62		1379.62
			042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5.60	125.98	118.75		7.23		1379.62		1379.6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5	9.35	9.35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181.00						181.00		181.0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851.02						851.02		851.02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166.62						166.62		166.62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2.15						82.15		82.15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0.83						40.83		40.83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30.00						30.00		30.00
208	28	01		行政运行	97.25	97.25	90.02		7.23				
208	2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15.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5	10.35	10.35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00						5.00		5.00
210	14	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8.00						8.00		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03	9.03	9.03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5.98	118.75	7.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35	9.3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39	13.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57	0.57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69	35.69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6	15.56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64	6.64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3	3.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64	14.6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4		1.5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16		2.16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92		1.9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61		1.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35	10.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9.03	9.03	

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505.60	1317.98	1317.98			187.62							
042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5.60	1317.98	1317.98			187.6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35	9.35	9.35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88.47	1081.85	1081.85			106.6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81.00					81.0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82.15	82.15	82.15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39	13.39	13.3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57	0.57	0.5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69	35.69	35.69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6	15.56	15.56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7	10.17	10.1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64	14.64	14.64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4	1.54	1.5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16	2.16	2.16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92	1.92	1.9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61	1.61	1.6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15.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35	10.35	10.35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00	13.00	13.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9.03	9.03	9.03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备注：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79.62	1192.00			187.62				
	042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379.62	1192.00			187.62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义务兵优待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类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022 年结转）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81.00				81.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退役士兵社保补缴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02	4.02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 2023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742.00	742.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复退军人困难救助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2022 年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灵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2022 年结转）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59				4.59				
特定目标类	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2022 年结转）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94.43				94.43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退役士兵安置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60.00	60.00							
特定目标类	下达 2022 年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生活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7.60				7.6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军休和无军籍职工经费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82.15	82.15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铁路守护营生活补助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0.83	0.83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企业军转干专项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0.00	40.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慰问经费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双拥维稳经费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0	15.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两参体检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8.00	8.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履职目标	本年度履职目标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及时足额发放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505.60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505.6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25.98	
	(2)项目支出		1379.6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2023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379.62	1379.62										
042001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637.62	637.62										
41030223000000007604	2023 年义务兵优待	100.00	100.00				享受义务兵优待金人数	符合规定的享受	支持国防和部队建设,服务征兵工作,激发广大适龄青年应征入伍	有效提升	义务兵及家属满意度	≥90%	
							按规定标准下达省、市补助资金	100%					
							义务兵优待金拨付率	100%					
41030223000000007606	2023 年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	100.00	100.00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	100%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41030223000000007608	2023 年慰问经费	30.00	30.00				按照要求开展慰问工作	对需要慰问人员全部进行	支持国防和部队建设,在我区形成浓厚的拥军氛围	有效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按规定标准发放慰问品（金）	100%					
							按照上级要求	按要求开展慰问工作					
41030223000000	2023 年双拥维稳经	15.00	15.00				工作开展完成支付	100%	重要节日及时期不发生	效果显著	信访重点人	≥90%	

00007609	费						率		来自本地的信访隐患		满意度	
							经费支付率	100%				
4103022300000 00007610	2023 年铁路守护营 生活补助	0.83	0.83				按规定执行率	100%	为铁路守护营人员发放 生活补助	效果显著	服务对象 满 意度	≥90%
							经费支付率	100%				
4103022300000 00007611	2023 年军休和无军 籍职工经费	82.15	82.15				发放补助人数	应发尽发	补助政策落实情况	较好落实	军休及无军籍 职工满意度	≥90%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4103022300000 00007612	2023 年企业军转干 专项	40.00	40.00				符合条件的发放人 数	应发尽发	保持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效果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 度	≥90%
							经费支付率	100%				
4103022300000 00007614	2023 年退役士兵社 保补缴	4.02	4.02				符合政策人员支付 率	100%	根据政策对部分退役 士兵进行社保补缴,使他 们感受党和国家的关怀	效果显著	符合政策退役 士兵满意值	≥90%
							经费支付率	100%				
4103022300000 00007615	2023 年两参体检	8.00	8.00				实际体检人数	100%	参战参试人员医疗保障 水平	效果显著	参战参试人 员满意度	≥90%
							经费支付率	100%				
4103022300000 00007618	2023 年复退军人困 难救助	5.00	5.00				服务特殊群体退 役军人人数	≥95%	做好复退军人的稳定 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社会稳 定	服务对象满意 率	≥95%
							管理服务经费核拨, 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100%				
							每年年中一次性拨 付	及时发放				
4103022300000 00007620	2023 年退役士兵安 置	60.00	60.00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退役士兵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退役士兵满意 度	≥90%
							按规定执行	100%				
							及时拨付率	100%				
4103022300000 00009640	2023 年优抚对象医 疗补助	5.00	5.00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 对象人数	残疾军人、 “三红”、 在乡老复 员军人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 善情况	有效改善	优抚对象满 意度	≥85%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41030223000000025130	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2022年结转）	94.43	94.43				待分配期间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48人	退役士兵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待分配期间生活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	100%				
							待分配期间生活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41030223000000025140	下达2022年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生活补助资金（2022年结转）	7.60	7.60				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16人	激发广大适龄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	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补助发放准确率	≥95%	对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的促进作用	明显促进		
							补助发放及时率	≥95%				
41030223000000025150	2022年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灵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2022年结转）	4.59	4.59				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人数	1人	激发广大适龄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	提高	自谋职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41030223000000025162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022年结转）	81.00	81.00				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数	≥1人	支持国防和部队建设，服务征兵工作	有效提升	义务兵及家属满意度	≥90%
							按规定标准发放补助资金	100%	持续有效	长期持续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拨付率	100%				
		742.00	742.00									
042001	洛阳市老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742.00	742.00									
41030223000000013245	提前下达2023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742.00	742.00				发放人数	应发尽发	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满意度	≥96%
							足额按标准	100%				
							及时发放	100%				